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下午在浙江嘉兴中山东路 88 号丝绸大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金解朝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、通讯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应参加会议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《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 2010 年度报告。《公司 2010 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。

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2010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cninfo.com.cn>），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 2011 年 3 月 28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三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

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 2011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六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；自我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上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七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原条款：第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，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现修订为：第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，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11 年修订稿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1 年 3 月 28 日